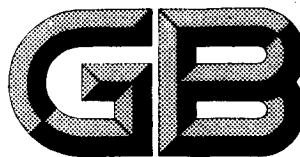


UDC 629.113/115.001.41
T 0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2677—90

汽车技术状况行驶检查方法

**Motor vehicles—Technical condition
—Inspection method**

1990-12-30发布

1991-10-01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汽车技术状况行驶检查方法

GB/T 12677—90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邮政编码：100045
<http://www.bzcbs.com>
电话：63787337、63787447
1991 年 7 月第一版 2004 年 12 月电子版制作

*
书号：155066 · 1-8195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 68533533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汽车技术状况行驶检查方法

GB/T 12677—90

Motor vehicles—Technical condition
—Inspection method

代替 GB 1334—77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汽车技术状况行驶检查的行驶条件和检查方法。以确定该车可否进行性能试验。
本标准适用于各类汽车。

2 引用标准

GB/T 12534 汽车道路试验方法通则

3 行驶条件

- 3.1 行驶道路为平坦的平原公路,交通流量小,有里程标志,单程不少于 50 km。
- 3.2 风速不大于 5 m/s。
- 3.3 其余行驶条件及试验车辆的准备,按 GB/T 12534 的规定。

4 检查方法

- 4.1 汽车行驶里程为 100 km(往、返各 50 km)。车速为该车设计最高车速的 55%~65%,尽量保持匀速行驶,不允许空档滑行。
- 4.2 行驶中监视汽车各总成的温度(包括发动机水温、机油温度、变速器及驱动桥油温等)是否正常,检查其工作性能及工作状态。对转向、制动等机构的效能应密切注意,如发现异常,应停车检查,找出原因,排除故障后重新进行行驶检查。
- 4.3 测定行驶检查的平均燃料消耗量(每 50 km 计)和平均技术车速,此项供选作。
- 4.4 检查结果记入下表: